

证券代码：833458

证券简称：悦为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悦为（浙江）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6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姚凌宇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,944,421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.0734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过公司全员 2021 年的努力，公司的经营管理有了很大的进步和提升，为了能够更好的履行公司董事会的工作职责，推动 2022 年公司各方面的工作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公司 2021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悦为（浙江）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本报告对 2021 年度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、公司发展、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主要工作等几个方面进行了全面的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944,42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相关法律法规，以及《悦为（浙江）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规定，结合 2021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，为在 2022 年更好的依法实现企业经营宗旨，公司编制了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944,42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悦为（浙江）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在总结公司 2021 年生产经营实际情况下，公司编制了《公司 2021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944,42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悦为（浙江）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在公司制定 2022 年的经营销售计划的情况下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2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944,42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，董事会提议本年度暂不向股东实施利润分配，也

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资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944,42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授权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提高收益水平，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情况下，公司拟在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，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944,42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审计 2022 年的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 2021 年度较好的完成了公司的年审工作，董事会提议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944,42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

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过公司全员 2021 年的努力，公司的经营管理和业绩有了大的进步和提升，监事会在公司运营管理等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。为了更好的履行公司监事会的职责，推动 2022 年公司各方面的工作，监事会制作了《公司 2021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944,42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治理规则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修订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应内容。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,594,421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东方剑桥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王欣、陈翊蓁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见证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未包含《更正后通知》中没有列入会议议程的议案，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悦为（浙江）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上海市东方剑桥律师事务所关于悦为（浙江）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悦为（浙江）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6 月 21 日